

上海昊康护理院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稿公示版)



建设单位：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普瑞法生态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普瑞法生态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受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完成了对上海昊康护理院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根据国家及本市规定，在向具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批前公开环评文件全文，本文本内容为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文，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和普瑞法生态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承诺文本与报批稿全文完全一致，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权删除了个人隐私，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和普瑞法生态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承诺本文本内容的真实性，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本文本在报环保部门审查后，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和普瑞法生态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将可能根据各方意见对项目的建设方案，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开展进一步的修改和完善工作，上海昊康护理院项目最终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经环保部门批准的上海昊康护理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稿）为准。

建设单位：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闸殷路311号

邮编：200438

联系人：顾军

联系电话：18015301568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普瑞法生态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顺路131号10号楼6F

邮编：201409

联系人：郭工

联系电话：18838825125

电子邮箱：guoxiaoyue@prfeco.com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上海昊康护理院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01289		
建设项目名称	上海昊康护理院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9—108医院；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妇幼保健院（所、站）；急救中心（站）服务；采供血机构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BXYQXM3U		
法定代表人（签章）	赵俊松	[REDACTED]	
主要负责人（签字）	顾军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顾军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普瑞法生态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1G96RA2J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曹恒恒	2016035440352014449907000120	BH013371	[REDACTED]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曹恒恒	报告表全文	BH013371	[REDACTED]
林丽英	审核	BH009444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7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9
六、结论	74
附表	75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75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上海昊康护理院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闸殷路 311 号		
地理坐标	(121 度 31 分 7.36 秒, 31 度 19 分 36.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25 门诊部(所)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 84-108、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6000	环保投资(万元)	85
环保投资占比(%)	1.4	施工工期	60 天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3993.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1、本项目不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 年)》的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和氯气,因此不设大气专项评价; 2、本项目不直排排放工业废水,因此不设地表水专项评价; 3、本项目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不超过临界量(Q<1),因此不设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4、本项目不涉及河道取水,因此不设生态专项评价; 5、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因此不设置海洋专项评价。 综上,本项目不设置专项评价内容。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本项目与《上海市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的相符性分析</p> <p>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上海市人民政府于2021年7月发布了《上海市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规划指出“发展目标……居民健康水平持续提升。市民健康素养水平逐步提高，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逐步降低，常见恶性肿瘤诊断时早期比例逐步提高。市民主要健康指标保持发达国家水平，人均健康预期寿命不低于71岁”。本项目建成后，能够为周边区域社区居民提供医疗服务，满足人们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有助于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加强所在地区护理资源配置，从而促进经济社会的发展，符合《上海市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p> <p>2.本项目与《“健康上海2023”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健康上海2023”规划纲要》，应强化公共卫生服务，加强全人群健康管理服务，提供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健全医疗保障体系，到2030年，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形成比较完善的全民健康服务体系、制度体系、治理体系，实现健康治理能力现代化，健康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健康公平持续改善，人人享有高质量的健康服务和高水平的健康保障，市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不断提升，人均健康预期寿命达到全球城市先进水平，健康产业成为城市支柱产业，本项目建成后，能够为周边区域社区居民提供医疗服务，从而促进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目标。</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与上海市《关于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管控要求的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能够达到《上海产业能效指南（2021版）》中单位建筑面积综合能耗先进值水平，具体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本项目能耗指标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序号</th> <th rowspan="2">项目</th> <th colspan="2">年消耗量</th> <th colspan="2">年能耗指标</th> </tr> <tr> <th>单位</th> <th>数量</th> <th>能量折算系数</th> <th>数量 (t 标煤/a)</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电</td> <td>万 kW·h/a</td> <td>200</td> <td>0.1229kg 标煤 /kW·h</td> <td>245.8</td> </tr> <tr> <td>2</td> <td>用水</td> <td>t/a</td> <td>24525.4</td> <td>0.2571kg 标煤/t</td> <td>6.305</td> </tr> <tr> <td>3</td> <td>天然气</td> <td>万立方米 /a</td> <td>20</td> <td>1.1kg 标煤/立方米</td> <td>220</td> </tr> <tr> <td>4</td> <td>总计</td> <td>/</td> <td>/</td> <td>/</td> <td>472.105</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	年消耗量		年能耗指标		单位	数量	能量折算系数	数量 (t 标煤/a)	1	电	万 kW·h/a	200	0.1229kg 标煤 /kW·h	245.8	2	用水	t/a	24525.4	0.2571kg 标煤/t	6.305	3	天然气	万立方米 /a	20	1.1kg 标煤/立方米	220	4	总计	/	/	/	472.105
序号	项目			年消耗量		年能耗指标																													
		单位	数量	能量折算系数	数量 (t 标煤/a)																														
1	电	万 kW·h/a	200	0.1229kg 标煤 /kW·h	245.8																														
2	用水	t/a	24525.4	0.2571kg 标煤/t	6.305																														
3	天然气	万立方米 /a	20	1.1kg 标煤/立方米	220																														
4	总计	/	/	/	472.105																														

注：折算系数来源于《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2589-2020）。

表 1-2 本项目能耗对比情况表

指标	单位	本项目	合理值	先进值	符合性
单位建筑面积综合能耗	千克标准煤/平方米·年	57.47	81	62	达到先进值水平

本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本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资源利用上限、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相符性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闸殷路311号，根据《上海市生态保护红线》（沪府发〔2018〕30号）关于全市各区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建设地点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	相符
2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的天然气、电、水等资源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小，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相符
3	环境质量底线	食堂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油烟净化和除异味装置处理后从主体大楼旁钢结构平台顶部DA001（15m）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采用一体化全封闭形式，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通过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从主体大楼旁钢结构平台顶部DA002（15m）排气筒排放；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医疗废水、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尾水、灭菌废水、洗衣废水一起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产生的固废均有效妥善处置。本项目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地方环保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环评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排放的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功能。因此，本项目建设不会超出环境质量底线，使区域环境质量降低。	相符

由表 1-3 可知，本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资源利用上限、环境质量底线相关要求。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闸殷路 311 号，根据《关于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沪府规[2020]11 号），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重点管控单元（中心城区），本项目与重点管控单元（中心城区）管控要求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重点管控单元（中心城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管控领域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相符性
空间布局管控	1、发展高端生产性服务业和高附加值都市型工业，现有不符合发展定位的工业企业加快转型。 2、公园、河道等生态空间应严格执行	本项目为护理院，属于门诊部（所）；本项目不位于公园、河道等生态空间。	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开展和建设损害主导生态功能、法律法规禁止的活动和项目。		
能源领域污染治理	使用清洁能源，严格禁止煤炭、重油、渣油、石油焦等高污染燃料的使用（除电站锅炉、钢铁冶炼密炉以外），2020年全面完治理成中小燃油燃气锅炉提标改造。	本项目使用电能和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	符合
生活污染治理	1、加强生活、交通领域污染治理。深化餐饮油烟污染防治，提高绿色出行比重，加大公交、出租、物流、环卫、邮政等行业新能源车推广。 2、加强城镇地表径流污染控制，实施雨水泵站旱流截污改造，有条件地区建设初雨截留、调蓄设施。	本项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餐厨垃圾委托合规公司处置，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通过油烟净化和除异味装置处理后从主体大楼旁钢结构平台顶部 DA001（15m）排气筒排放；本项目所在区域雨污分流。	符合
土壤污染防治	南大、桃浦等潜在污染地块应落实《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在环境调查、风险评估、治理与修复阶段实施防控土壤与地下水风险管控，暂不开发利用的地块实施以防治污染扩散为目的的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对再开发利用地块实施以安全利用为目的的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本项目不涉及潜在污染地块。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	建设项目能耗、水耗应符合《上海产业能效指南》相关限值要求。	本项目单位建筑面积综合能耗达到《上海产业能效指南（2021版）》中先进值水平。	符合
地下水资源利用	地下水开采重点管控区（禁止开采区）内严禁开展与资源和环境保护功能不相符的开发活动，禁止开采地下水和矿泉水（应急备用除外）。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岸线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格按照《上海港总体规划》、《上海市内河港区布局规划》等规划进行岸线开发利用，控制占用岸线长度，提高岸线利用效与利用率，加强污染防治。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由表1-4可知，本项目符合《上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的管控要求。

2.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护理院项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国家标准第1号修改单（国统字（2019）66号）、《2017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本项目属于Q8425门诊部（所）。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

订版)“第一类鼓励类”、“三十七、卫生健康”“5、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根据《上海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限制和淘汰类(2020年版)》(沪经信产〔2020〕342号),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本项目不属于《上海工业及生产性服务业指导目录和布局指南(2014年版)》(沪经信规〔2014〕201号)中限制类和禁止类行业。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发改体改规〔2022〕397号)中的项目。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和上海市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3.与《上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沪府发[2022]7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上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沪府发[2022]7号),项目建设与方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5 本项目建设与《上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十四五”期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明显优化,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明显提升,煤炭消费总量进一步削减,与超大城市相适应的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和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构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研发和推广应用取得重要进展,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得到普遍推行,循环型社会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政策体系初步建立。	本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和天然气,由市政电网和市政管网供给,本项目不涉及煤炭的使用。	符合
2	严格控制煤炭消费。继续实施重点企业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制度。	本项目不涉及煤炭的使用。	符合
3	合理调控油气消费。保持石油消费处于合理区间,逐步调整汽油消费规模,大力推进低碳燃料替代传统燃油,提升终端燃油产品能效。加快推进机动车和内河船舶等交通工具的电气化、低碳化替代。合理控制航空、航运油品消费增长速度,大力推进可持续航空燃料、先进生物液体燃料等替代传统燃油。	本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和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不涉及传统燃油的使用。	符合
4	实施节能降碳重点工程。推进建筑、交通、照明、通讯、供冷(热)等基础设施节能升级改造,推广先进低碳、零碳建筑技术示范应用,推动市政基础设施综合能效提升。实施上海化学工业区、宝武集团上海基地、临港新片区等园区节能降碳工程,	项目位于杨浦区,且不属于“两高一低”项目;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电力、数据中心等重点行业。	符合

	<p>以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以下简称“两高一低”项目）为重点，推动能源系统优化和梯级利用，推进工艺过程温室气体和污染物协同控制，打造一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节能低碳园区。实施钢铁、石化化工、电力、数据中心等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工程，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深入开展能效对标达标活动，打造各领域、各行业能效“领跑者”，提升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实施重大节能降碳技术示范工程，支持已取得突破的绿色低碳关键技术开展产业化示范应用。</p>		
5	<p>“十四五”期间石化化工行业炼油能力不增加，能耗强度有所下降，能耗增量在工业领域内统筹平衡；“十五五”期间石化化工行业碳排放总量不增加，并力争有所减少。优化产能规模和布局，加快推进高桥、吴泾等重点地区整体转型。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推进重点企业节能升级改造。推动化工园区能量梯级利用、物料循环利用，加强炼厂干气、液化气等副产气体高效利用。大力推进石化化工行业高端化、低碳化转型升级，推动原料轻质化，提高低碳化原料比例，优化产品结构，促进产业协同提质增效。在上海化学工业区推进二氧化碳资源化利用等碳中和关键新材料产业为主的“园中园”建设。</p>	<p>项目不位于高桥、吴泾等重点地区，不属于石化化工行业；项目位于杨浦区，不在上海化学工业区；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无干气、液化气等副产气体产生。</p>	符合
<p>根据表1-5，本项目与《上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沪府发[2022]7号）相符。</p> <p>综上所述，本项目与《上海市卫生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相关要求相符；与区域规划要求相符；与上海市《关于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管控要求相符；本项目与《上海市碳达峰实施方案》（沪府发[2022]7号）相符；同时符合国家及上海市的产业相关政策相关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 项目背景

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拟租赁产权人上海杨浦区市京工贸公司（房屋产权人全权委托上海芭提雅假日酒店有限公司进行租赁事宜）现有空置房屋建设“上海昊康护理院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闸殷路 311 号，占地面积 3993.4m²，建筑面积 8214.31m²，项目总投资约 6000 万元，本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获得上海市杨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批准公示，设有内科/外科/中医科/康复理疗科/妇产科/临终关怀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委外）；临床生化专业（委外）/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神经肌肉电图专业，项目预设床位数 198 张，就诊人流量 30000 人·次/年（每日约 82 人·次）。

本项目不涉及感染科，不涉及病原微生物使用，因此不设置生物安全柜，中医科不涉及中药煎煮，不涉及牙科等。本次环评不涉及放射科及辐射等相关内容，放射性医疗设备及具有辐射性的医疗设备的环境影响由具有相关技术能力的环评单位另行申报，办理环评及相关手续。

2. 环保责任主体和考核边界

本项目环保责任主体为上海昊悦康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环境要素考核边界详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环境要素考核边界一览表

环境要素	考核边界
废气	DA001 排气筒（食堂厨房）、DA002 排气筒（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周边、院区边界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噪声	院区边界外 1m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依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国家标准第 1 号修改单（国统字〔2019〕66 号）、《2017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本项目属于 Q8425 门诊部（所）。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上海市实施细化规定（2021 年版）》（沪环规〔2021〕11 号），本项目属于“四十九、卫生 84-108、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应编制报告表。

根据《本市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意见》（沪府规〔2019〕24号）的有关规定，本市建设项目实施分类管理，区分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实行差别化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管理。本项目属于四十九、卫生，新建住院床位不超过 500 张，不位于本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未列入《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工作的通知》（沪环评〔2021〕172 号）中的 10 个两高行业（煤电、石化、煤化工、钢铁、焦化、水泥、玻璃、有色金属、化工、造纸）且综合能耗小于 2000tce/a。综上，本项目不属于《上海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重点行业名录（2021 年版）》（沪环规〔2021〕7 号）中的重点行业，为一般项目。

根据《加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联动的实施意见》（沪环规〔2021〕6 号）、《实施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联动的区域名单（2021 年度）》（沪环评〔2021〕168 号）、《实施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联动的区域名单（2022 年度）》（沪环评〔2022〕165 号），本项目不在联动区域内，故本项目实施审批制。

综上，本项目应该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环评文件类别判定依据如下表所示：

表 2-2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判定表

编制依据	项目行业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上海市实施细化规定（2021年版）》（沪环规〔2021〕11号）	四十 九、 卫生 84	108 基层 医疗 卫生 服务 842	新建、 扩建住 院床位 500 张 及以上 的	其他 （住院 床位 20 张以下 的除 外）	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不 含 20 张住院 床位的；中医 诊所（不含检 验、化验和中 药制剂生产 的）除外）	本项目属 于新建， 设置床位 198 张，应 编制报告 表

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编制单位接受委托后，对项目场地进行了现场踏勘和相关资料收集工作，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及现场踏勘情况，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编写了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供建设单位提交上级生态环境部门

审批。

4. 项目概况

4.1 项目床位及门诊量

本项目建成后设置床位及门诊量如下表所示：

表 2-3 本项目床位及门诊量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单位	规模
1	床位	张	198
2	门诊量	人·次/a	30000

4.2 项目组成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闸殷路311号，所在地内共两栋建筑，其中一栋建筑2层，为变电站房；另外一幢主体大楼为6层，主体大楼每层功能分布情况如表2-4所示，工程组成如表2-5所示。

表 2-4 建筑各层功能分布情况表

楼层	功能项目
1F	服务大厅、收费室、心电图+B超、诊室、检验科、DR室、卫生间、药库、餐厅、输液室、配药/准备区、景观区、值班室、门卫监控室
2F	病房、针灸科、医保机房、办公室、卫生间、诊室、护士站、会议室、无菌存放室、消毒室、清洗间等
3F	医废间、生活垃圾暂存区、病房、办公室、休息室、值班室、太平间、库房等
4F	医废间、生活垃圾暂存区、病房、卫生间、办公室、护士值班室、通讯机房、洗衣房、晾晒露台等
5F	医废间、生活垃圾暂存区、病房、卫生间、办公室、值班室、通讯机房、洗衣房、晾晒露台等
6F	医废间、生活垃圾暂存区、病房、卫生间、办公室、值班室、休息室等

表 2-5 本项目工程组成表

类别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1F	心电图+B超、诊室、检验科、DR室、输液室、配药/准备区	新建
	2F	病房、针灸科、诊室、消毒室、清洗间等	新建
	3F	病房、太平间等	新建
	4F~6F	病房等	新建
储运工程	药库	位于1F，用于储存各类药物和取药	新建
	无菌存放室	位于2F，用于储存医院内各类无菌物品	新建
	库房仓库	位于3F，用于暂存少量医疗用品，包括医用耗材、诊疗药物等	新建
辅助工程		1F设有服务大厅、收费室、卫生间、景观区、值班室、门卫（监控室）；2F设有医保机房、办公室、卫生间、护士站、会议室等；3F设有卫生间、办公室、休息室、值班室等；4F设有卫生间、办公室、值班室、通讯机	新建

		房、洗衣房、晾晒露台等；5F设有卫生间、办公室、值班室、通讯机房、洗衣房、料晒露台等；6F设有卫生间、办公室、值班室、休息室等	
		食堂位于1F,主要为护理院内工作人员及住院病人提供一日三餐,不对外营业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	依托现有
	排水	依托现有排水设施,雨、污分流。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医疗废水、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尾水、灭菌废水、洗衣废水一起进入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上海友联竹园第一污水处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新建
	供气	食堂厨房采用天然气能源,由市政供气管网提供	依托现有
	供电	院内设有变电站,设有1台500kVA节能型变压器,由市政供电	依托现有
	冷热源	主要采用VRF多联机空调系统提供冷热源,热水系统采用空气源热泵和电辅助加热系统联合供给	新建
	消毒设施	本项目各类废水采用次氯酸钠消毒;本项目因检验操作要求,需要在检验开始前对所用器具进行消毒,消毒方式主要为酒精消毒;项目设蒸汽灭菌器对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灭菌处理,主要针对医疗废物(感染性废弃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中具有生物活性的废弃物进行高温灭菌处理后再存放在医废暂存间;本项目诊疗过程中消毒用品为酒精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措施	食堂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油烟净化和除异味装置处理后从主体大楼旁钢结构平台顶部DA001(15m)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为20000m ³ /h;污水处理站采用全封闭形式,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通过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从主体大楼旁钢结构平台顶部DA002(15m)排气筒高空排放,风机风量为5000m ³ /h	新建
	废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设置一套地面密闭式污水处理设施,位于院内西南角,用于处理护理院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水,处理工艺为“化粪池-格栅、调节-接触氧化-沉淀-消毒”,设计处理能力为100m ³ /d	新建
	噪声防治设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建筑隔声、设减振垫或减振器、专用机房等	新建
	医废暂存间	本项目3F~6F均设置一间医废间,面积均为6m ² ,总面积约24m ² ,用于储存医疗废物和少量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新建
	一般固体废物	1F北侧楼梯间处设有一般固废暂存区,用于储存一般固废,面积约6m ²	新建
	餐厨垃圾、废油脂	餐厨垃圾、废油脂临时暂存在厨房内,面积约3m ²	新建
	生活垃圾	3F~6F均设有生活垃圾区域,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统一清运	新建
注:太平间内不设置冷库,逝者在15分钟内转至殡仪馆。			

4.3 主要原辅材料的种类和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年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包装方式及规格	耗用量/a)	最大储存量	用途或功能	储存位置	
1	尿试纸条	100 条/筒	300 筒	50 筒	尿常规检	库房 仓库	
2	清洗液(1280 型)	100ml/瓶或 500ml/瓶	100 瓶	20 瓶			
3	[BV]细菌性阴道病快速检测试剂盒(唾液酸酶法)	50T/盒	10000 盒	1000 盒	白带+BV 检		
4	血糖测试条	50 人份/盒	600 盒	100 盒	血糖检		
5	[FOB]便隐血(FOB)检测试剂	25T ((带样品收集管)条型单人份)	10000	1000 盒	便隐血检		
6	[F-CRP]全量程 C 反应蛋白检测试剂盒	25T/盒	10000	1000 盒	CRP		
7	微量白蛋白检测试剂盒	25T/盒	10000	1000 盒	尿微量白蛋白检		
8	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	M-5D (20Lx1) /盒	1500	500 盒	血常规检		
9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500mlx4/箱	100 箱	10 箱			
10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200mlx4/箱	100 箱	10 箱			
11	(105-005708-00) 探头清洁液	50mlx1/瓶	1000 瓶	100 瓶			
12	[HCG]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检测试剂(胶体金法)	100 份/盒	50 盒	10 盒	尿 HCG		
13	医用纱布、医用棉、绷带、棉球、棉签等一次性耗材	/	若干	若干	诊疗		
14	乙醇	500ml/瓶	400kg	200 瓶	消毒		
15	各类药物	/	若干	若干	诊疗		药房
16	次氯酸钠	50kg/袋	1.5t/a	0.1t	污水消毒		污水处理站
17	PAC (聚合氯化铝)	50kg/袋	0.3t/a	0.05t	污水絮凝沉淀		
18	PAM (聚丙烯酰胺)	50kg/袋	0.3t/a	0.05t			

原辅料主要理化性质详见下表：

表 2-7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物料名称	理化特性	危险性类别	生物毒性
乙醇	无色透明液殊体的，芳有香特气味；沸点78°C，熔点-114.5°C，闪点14°C，饱和蒸气压8kPa（26°C），密度0.8g/cm ³ ，能与水、乙醚、氯仿物、等酯有、机烃溶类剂衍混生溶	第3类易燃液体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13.7g/kg
次氯酸钠	微黄色溶液，有似氯气的气味；沸点40°C，熔点-6°C，密度1.21g/cm ³ ，溶于水	第8类腐蚀品	小鼠经口 LD ₅₀ : 5.8g/kg
PAC（聚合氯化铝）	无色或黄色固体，pH值3.5~5.0（1%水溶液），密度1.19g/cm ³ ，易溶于水、醇、氯仿。	不燃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681mg/kg
PAM（聚丙烯酰胺）	无色或微黄色结晶粉末，密度：1.0g/cm ³ ，溶于水，不溶于乙醇、丙酮。	可燃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1g/kg

4.4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2-8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台/套/座）	所属科室/位置
1	X光机	uDR560i-A	1	医学影像科
2	尿液分析仪	500B	1	检验科
3	尿沉渣仪	RUIT-1280	1	
4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BC-5180	1	
5	特定蛋白仪	G1100	2	
6	蒸汽灭菌器	/	1	2F消毒室
7	台式超声	DC-40S	1	医学影像科
8	便携超声	M55	1	
9	动态心电图记录器	BI9000	1	
10	动态心电图分析软件	/	1	
11	监护仪	UMEC6	1	病房
12	呼吸机	SV350	1	
13	除颤仪	D2	1	
14	医用制氧机	制氧量10立方/h	1	主体楼内
15	污水处理站	处理能力100m ³ /d	1	院内西南侧
16	活性炭装置	活性炭装填量0.5t	1	
17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250*250*13	1	6层楼顶
18	油烟处理风机	20000m ³ h	1	6层楼顶

19	污水处理风机	5000m ³ /h	1	所在地西南角
20	空气源热泵	/	2	6层楼顶
21	纯水制备机	产水量 20L/h	1	2F 清洗间
22	洗衣机	/	6	洗衣房内

4.5 检验科

本项目检验科检验过程仅为将检验样品加入检验设备，检测设备运行并得出检测数据，不涉及微生物菌种或病毒的实验操作，不使用其他化学试剂。本项目检验内容见下表。

表 2-9 本项目检验科检验内容

序号	检验名称
1	血常规检验
2	尿常规检验
3	大便检验
4	C 反应蛋白检验
5	白带+BV
6	便隐血
7	尿微量白蛋白
8	尿 HCG

5. 职工人数及工作班制

本项目职工总数 150 人，其中医务人员总数 100 人（包含门诊区医务人员 40 人，病房区医务人员 60 人），其他职工 50 人，实行三班制，工作时间 00:00~24:00。

6. 公用工程

6.1 给水

本项目涉及医疗用水、生活用水、食堂用水、纯水制备用水、洗衣用水。根据医院各部门提供资料并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本项目用水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 2-10 本项目用水情况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定额 ⁽¹⁾	运行天数	用水规模	用水量m ³	
					单日最大用水量	年用水量
1	住院病人医疗用水	0.13m ³ /人·d	365d	198 床	25.74	9395.1
2	病房区医务人员生活用水	0.13m ³ /人·d	365d	60 人	7.8	2847
3	门诊区医务人员生活用水	0.06m ³ /人·d	250d	40 人	2.4	600
4	行政后勤人员生活用水	0.05m ³ /人·d	250d	50 人	2.5	125

5	门诊病人医疗用水	0.006m ³ /人·次	250d	82人·次	0.49	123	
6	纯水制备用水	4m ³ /d	250d	/	4	1000	
7	其中	检验用水	1.95m ³ /d	250d	/	1.95	487.5
8		灭菌用水	0.05m ³ /d	250d	/	0.05	12.5
9		尾水	2m ³ /d	250d	/	2	500
10	食堂用水 ⁽²⁾	0.025m ³ /人·次	365d	954人次/d	23.85	8705.3	
11	洗衣用水	0.04m ³ /kg 干衣·d	365d	50kg	2	730	
合计		/	/	/	72.78	24525.4	

注1: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并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注2: 食堂仅供院内工作人员及住院病人使用, 用餐人数为198(床)×3(一日三餐)+60(病房区医务人员)×3(一日三餐)+90(门诊区医务人员、行政后勤人员)×2=954(人次/d);

综上, 本项目年用水量 25425.4t/a, 由市政供水。

6.2 排水

本项目排水情况见下表:

表 2-11 本项目排水情况

序号	废水产生环节	排水量 m ³		说明
		单日最大排水量	年排水量	
1	住院病人医疗废水	23.17	8455.59	按用水量的90%计
2	病房区医务人员生活污水	7.02	2562.30	按用水量的90%计
3	门诊区医务人员生活污水	2.16	540.00	按用水量的90%计
4	行政后勤人员生活污水	2.25	112.50	按用水量的90%计
5	门诊病人医疗废水	0.44	110.70	按用水量的90%计
6	检验废水	1.76	438.75	按用水量的90%计
7	灭菌废水	0.05	11.25	按用水量的90%计
8	纯水制备尾水	2.00	500.00	/
9	食堂废水	23.85	8705.30	按用水量的100%计
10	洗衣废水	1.80	657.00	按用水量的90%计
11	合计	68.09	22993.3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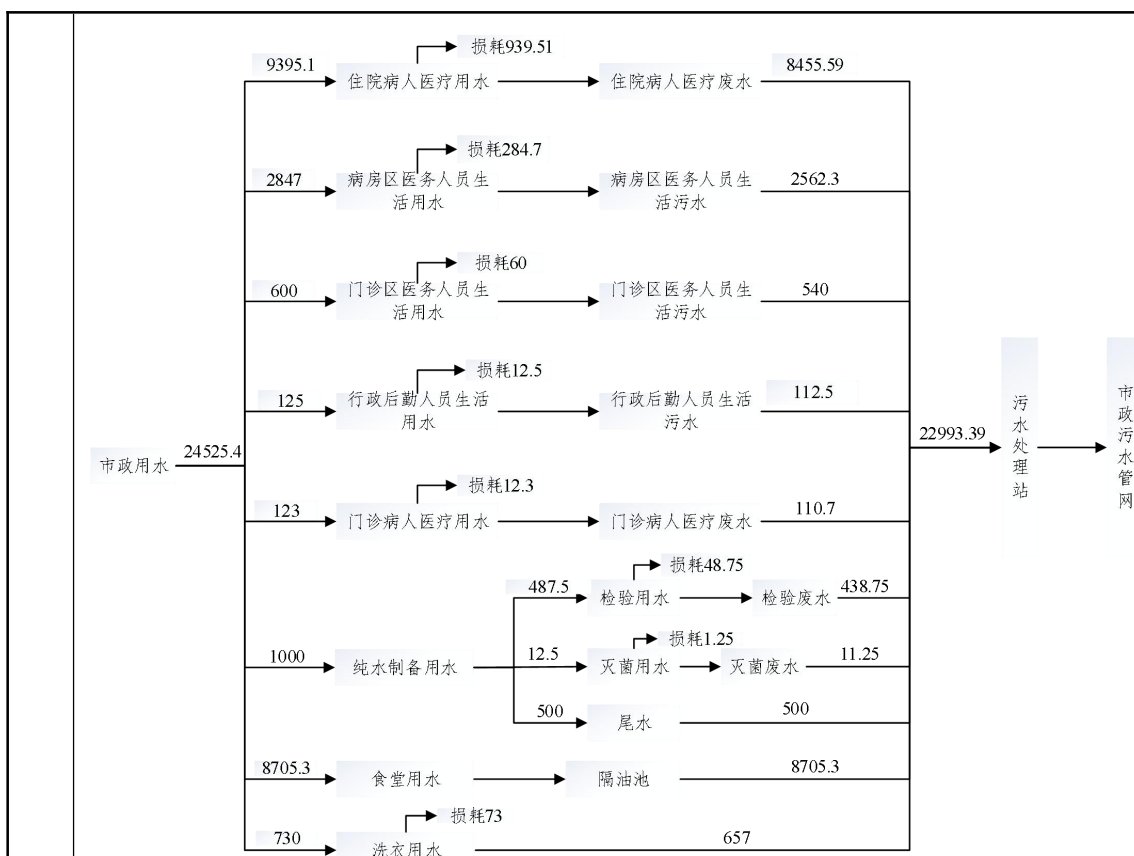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本项目所在院区雨污分流, 年废水排放量为 22993.39t,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医疗废水、生活污水、纯水制备尾水、灭菌废水、洗衣废水一起进入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6.3 供电

本项目年用电量为 200 万 kW·h/a, 由市政供电。

6.4 供燃气

本项目采用市政天然气作为食堂燃料, 全年天然气用量为 20 万 m³/a, 由市政供气。

6.5 冷热源系统

本项目病房采用 VRF 多联机空调系统, 诊室、检验科采用独立的 VRF 空调系统, 空调室外机统一放置在建筑屋顶。

6.6 供热水

本项目热水供应采用空气源热泵集中定时供水, 并以电作为辅助热源。空气源热泵放置于建筑屋顶。

7. 项目平面布置的环境和环境风险相关的合理性